

東海大學入學後獎助學金

獎助學金名稱/內容	名額	獎助學金金額
■ 東海書卷獎獎學金		
前學年度學業成績平均達該班前 2 名者。	約 390 名	1.第一名獎學金 10,000 元。 2.第二名獎學金 5,000 元。
■ 學術研究成果獎學金		
各系每年得推薦學生 10 名。	約 340 名	依學校預算而訂
■ 路思義獎學金		
1.學士班應屆畢業班之畢業生。 2.各學期學業成績均為該班前 10%、操行成績均為 85 分(含)以上、基本勞作成績均在 80 分以上、體育成績均在 80 分以上。	約 8 名	每名 10 萬元及獎牌乙幀
■ 基本勞作全勤績優獎學金		
大學部基本勞作教育全勤績優之學生	約 67 名	每名 3,000 元
■ 教學助理助學金		
大學部高年級學生，每班滿 15 人甄選 1 名(甄選標準由各系自訂)。	約 125 名	依學校預算而訂
■ 社團服務傑出獎學金		
凡社團領導成員獲得政府單位、立案之社會團體正式文件表揚或公正媒體選拔、社團評鑑獲獎者均可被推薦。	約 15 名	5,000~10,000 元
■ 體育獎學金		
甲種：參加各種運動錦標賽表現優異者。 乙種：成績符合標準或熱心推展體育活動，有優良績效者。	依體育室初審推薦	依學校預算而訂
■ 宿舍棟長獎助學金		
每學期頒發一次，男女宿舍棟長表現優異者。	約 90 名	依住宿費而訂
■ 原住民優秀獎學金		
原住民籍學生且成績優秀者分優等及甲等兩類： 1.優等：學業成績大學部平均 70 分以上且班排名達前 30%，研究所 85 分以上者。 2.甲等：學業成績大學部平均 70 分以上，研究所 80 分以上者。	依成績而訂	依學校預算而訂
■ 身心障礙生獎學金		
領有身心障礙手冊，前學年學業成績大學部總平均 70 分以上，研究所 80 分以上者，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，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申請。 1.擔任社團幹部，熱心公益，服務成績優良者。 2.努力向學，學業成績表現優異者。 3.具備其他值得表揚之優良事蹟者。	依學生諮商中心初審推薦	依學校預算而訂

■ 身心障礙生助學金		
1.領有身心障礙手冊·學業成績平均 65 分以上· 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。 2.中低收入戶或家庭發生重大事故。	依學生諮 商中心初 審推薦	依學校預算而訂
■ 緊急紓困金		
學生本人或家庭突遭變故或急難等意外事件而 致經濟陷困影響就學之撫慰補助。	依申請狀 況而訂	5,000~25,000 元不等
■ 工讀助學金		
每學年高達 1000 個助學勞作機會支持清寒學 子。	依申請狀 況而訂	工讀助學金每小時依國家基本 工資時薪辦理·詳閱助學勞作資 訊系統網頁
■ 教育部弱勢助學方案助學金		
一、就學優待減免：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身 心障礙暨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、原住民 生、軍公教遺族等持有證明文件者。 二、家庭年收入未達 70 萬元者·學業平均成績 60 分以上。 生活助學金: 每週服務學習 8 小時為上限· 每月不超過 30 小時。	依申請狀 況而訂	一、就學優待減免： 1.低收入戶減免全額學雜費 及免費住宿。 2.中低收入戶減免 60%學雜 費。 3.其餘則依教育部規定而訂。 二、家庭年收入未達 70 萬元 者·學業平均成績 60 分以 上。 1.共同助學金：12,000 至 35,000 元。 2.生活助學金:每月 6,000 元。
■ 教育部學產急難慰問金		
學生本人(含父母)因天災或意外事故(含重病)而 致受傷、損害或死亡等急難事件之撫卹補助。	依申請狀 況而訂	10,000~20,000 元不等
■ 原委會原住民獎學金	依來函	校內外獎助學金項目種類超過 500 項·詳閱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獎助學金網頁。
■ 各系發展基金、校友、團契或個人捐贈本校 獎學金	依辦法	
■ 各縣市政府、財團法人、團體基金會、慈善 團體獎學金	依來函	
■ 僑委會獎助學金	依來函	

- 校內外獎助學金超過 500 項·詳閱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獎助學金網頁

http://fsis.thu.edu.tw/wwwstud/AFFAIR/MySchS_g.php

- 工讀機會每週更新·同時彙整當週最新資訊寄至學生信箱·詳閱助學勞作資訊系統網頁

http://tlabor.thu.edu.tw/00v2_loginA.php